

話說香江

提倡踢毽子，強身健體。

幾年前康體署打算提

倡踢毽子作為體育及文娛活動，但不知怎地竟沒有實行。回想五十年代，香港學校的體育課依然容納毽子為一種運動，鼓勵同學三五成群聚集操場上踢毽，如何飛身、扭腰、跨馬、踢腿，訓練靈活矯捷的身手，簡直是武術、體操和舞蹈的三結合。

踢毽所需空間不多，往日的小巷、騎樓底，只要行人疏落，街童們就大顯身手，毽來毽往的，亦吸引途人駐足觀看，當然後來交通繁忙，不容街頭踢毽，甚至社會人士亦賤視踢毽，認為只有市井無賴霸着街頭才搞的玩意，讀書子弟不應有此「惡習」。

踢毽的年代

從前製造毽子曾是一種家庭手工業，毽子的構造亦極簡單，主要部分是厚厚的一疊圓形的紙，底部用一塊皮和小繩子穿着，而上端插着幾根羽毛，有時羽毛染成彩色，吸引小孩子買來當玩具。在物資並不充裕的五十年代，製毽子是有季節性的，每年夏季，這些家庭手工業的小商人開始收購過氣通書和日曆簿回

來，因為過了

年初，那些厚
厚的通書（港
人叫「通勝」）

和日曆簿滯銷賣不出去，便成為廢紙，正好作為製毽子的材料了。小商人倒也發揮物盡其用的精神，廢物利用，減低造毽的成本，售價也就相當便宜，一毫子有交易。後來電話簿一年厚過一年，也大派用場，紙質又佳，毽子踢起來更是起勁呢。

吳昊